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升华拜克 编号:2015-101
债券代码:122254 债券简称:12莱克01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11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以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15年11月27日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升华拜克 公告编号:2015-102
债券代码:122254 债券简称:12 莱克 01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五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1月2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11月27日 14: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长虹中街333号(德清县科技创业园内)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11月27日

至2015年11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2.0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价及定价方式
2.0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审计、评估基准日
2.0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2.05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方式
2.06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对象
2.0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
2.0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数量
2.1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2.1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锁定期安排
2.1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限售期承诺

2.1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1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
2.15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式
2.16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17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2.18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19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
2.20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2.21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2.22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方案
2.23 上市地点
2.24 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点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的协议》及《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的前置程序补充协议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瑞合全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与此洽今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9 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培今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参会登记时间:2015年11月25日、2015年11月26日(9:00-11:30,13:00-16: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长虹中街333号(德清县科技创业园内)
(四)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长虹中街 333 号(德清县科技创业园内)
联系人:景煜 沈霞月
联系电话:0572-840738
传真:0572-8089511
邮编:313200
特此公告。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2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26 升华拜克 2015/11/2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参会登记时间:2015年11月25日、2015年11月26日(9:00-11:30,13:00-16: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长虹中街333号(德清县科技创业园内)
(四)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长虹中街 333 号(德清县科技创业园内)
联系人:景煜 沈霞月
联系电话:0572-840738
传真:0572-8089511
邮编:313200
特此公告。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经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11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受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股账户号:
受托人持股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2.0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价及定价方式
2.0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审计、评估基准日
2.0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2.05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方式
2.06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对象
2.0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
2.0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数量
2.1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2.1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锁定期安排
2.1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限售期承诺

2.1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1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
2.15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式
2.16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17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2.18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19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
2.20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2.21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2.22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方案
2.23 上市地点
2.24 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点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的协议》及《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的前置程序补充协议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瑞合全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与此洽今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9 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培今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参会登记时间:2015年11月25日、2015年11月26日(9:00-11:30,13:00-16: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长虹中街333号(德清县科技创业园内)
(四)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长虹中街 333 号(德清县科技创业园内)
联系人:景煜 沈霞月
联系电话:0572-840738
传真:0572-8089511
邮编:313200
特此公告。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经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11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受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股账户号:
受托人持股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2.0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价及定价方式
2.0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审计、评估基准日
2.0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2.05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方式
2.06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对象
2.0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
2.0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数量
2.1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2.1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锁定期安排
2.1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限售期承诺

2.1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1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
2.15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式
2.16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17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2.18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19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
2.20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2.21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2.22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方案
2.23 上市地点
2.24 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点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的协议》及《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的前置程序补充协议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瑞合全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与此洽今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9 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培今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参会登记时间:2015年11月25日、2015年11月26日(9:00-11:30,13:00-16: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长虹中街333号(德清县科技创业园内)
(四)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长虹中街 333 号(德清县科技创业园内)
联系人:景煜 沈霞月
联系电话:0572-840738
传真:0572-8089511
邮编:313200
特此公告。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经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11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受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股账户号:
受托人持股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交易标的和交易对方
2.0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价及定价方式
2.0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审计、评估基准日
2.0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2.05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方式
2.06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对象
2.08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
2.09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数量
2.1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2.1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锁定期安排
2.1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限售期承诺

2.1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1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及补偿
2.15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式
2.16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17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2.18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19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
2.20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2.21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2.22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方案
2.23 上市地点
2.24 本次交易决议的有效期

3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点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的协议》及《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的前置程序补充协议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瑞合全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与此洽今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9 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批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培今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参会登记时间:2015年11月25日、2015年11月26日(9:00-11:30,13:00-16: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长虹中街333号(德清县科技创业园内)
(四)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德清县武康镇长虹中街 333 号(德清县科技创业园内)
联系人:景煜 沈霞月
联系电话:0572-840738
传真:0572-8089511
邮编:313200
特此公告。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经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11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受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持股账户号:
受托人持股账户号:

关于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 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中国建设银行、招商银行和 中信银行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招商银行”和“中信银行”)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15年11月12日起,新增中国建设银行、招商银行和中信银行销售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0465),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信息
1.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邓奕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文化大厦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电话:010-85230699
传真:010-85230000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bank.ecitic.com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bank.ecitic.com

4.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570688
网址:www.jingwancheng.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附件:个人简历
胡玲女士,中共党员,1973年9月出生,贵州农学院植物保护专业本科学历,199